

**【新聞稿】**

發稿日期：2017 年 10 月 25 日

**技專考招黑箱作業+倉促實施 師生措手不及  
登記分發彈性權重 恐開技職倒車**

技專校院考試及招生制度 107 學年將有重大變革，並適用目前就讀高三之學生，然而涉及十幾萬學生升學權益的重大變革，包括「必採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科目學習報告」、「各校系可訂定各考科彈性權重」、「科技校院繁星錄取生一律不得報名甄選入學」等，過程中職校端並未參與討論、亦未邀請教師組織參與諮詢，使得學生措手不及，嚴重影響學生升學權益，並引發「開技職教育倒車」之質疑，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簡稱全教總)鄭重呼籲教育部應暫緩實施重大爭議之變革事項並作必要修正。

全教總針對 107 學年預定實施重大變革事項之爭議，於 10 月 12 日至 10 月 20 日對職校教師實施技專考招問卷調查(有效問卷 579 份，結果如附件)，進一步說明如下：

- 一、多數教師不清楚考招變革內容：升學制度之重大變革應於學生入學前公布方不至影響學生權益，針對 107 學年之考招變革(彈性權重部分)卻於 8 月 2 日才行文各校，並於 8 月 7 日~17 日暑期中之公聽會中說明，依據全教總於 10 月中旬實施之問卷調查，至今仍有 77.1%職校教師不清楚 107 學年技專考招變革方案(57.2%不太清楚，19.9%完全不清楚)，更遑論學生與家長幾乎都不知道。試問：如此匆促實施是否有其必要？
- 二、必採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科目學習報告，學生措手不及：許多學校於高二第二學期實施「專題製作」及「專業實習」課程，卻於近日才得知將於明年甄選入學第二階段強制採計，對目前許多高三同學而言，其學習紀錄、成果並未完整保存，嚴重影響其升學權益。依據問卷結果，職校教師中有 44.4%不知道、19.2%不清楚此項變革。並有 33.2%職校教師認為學生不可能如期準備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科目學習報告(另有 47.7%不確定)。全教總建議應暫緩實施。

- 三、各校系可訂定各考科彈性權重，恐開技職倒車：107 學年開始，技專各校系於登記分發總分計算可自訂權重，共同科目國文、英文、數學權重 1~2，專業科目權重 2~3，相對於目前國文、英文、數學未加權(三科各 100 分，滿分 300 分)專業科目加權兩倍(兩科各 100 分，加權後滿分為 400 分)，共同科目與專業科目總分比例為 3:4，實施彈性權重後極可能造成部分校系將國英數加權為兩倍(滿分 600 分)、專業科目維持加權兩倍(滿分 400 分)，共同科目與專業科目總分比例為 3:2，如此將與技職教育強調專業、務實致用之理念背道而馳，不利技職發展。依據問卷調查結果，職校老師 62.7% 表示非常憂慮此項變革影響技職發展。全教總具體建議應加入「專業科目加權總分應高於共同科目加權總分」之規範原則。
- 四、繁星錄取生一律不得報名甄選入學，影響參加繁星學生權益：目前繁星錄取生在甄選入學放榜後可選擇是否放棄繁星錄取校系，107 學年貿然實施，將剝奪學生選擇權，被迫只能選擇名額較少的登記分發管道。依據問卷調查結果，職校老師 45.9% 不知道此項變革，並有 63.9% 反對此項變革。全教總建議應暫緩實施，並增加各校參與技職繁星之學生人數。

綜合以上所述，全教總具體訴求「必採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科目學習報告」、「科技校院繁星錄取生一律不得報名甄選入學」應延後至新學年(107 學年)入學之新生(110 學年實施)才適用，以維護學生權益、「各校系可訂定各考科彈性權重」部分應納入「專業科目加權總分應高於共同科目加權總分」之規範，以維護技職教育重視專業實作之本質，共謀技職教育之良性發展！

- 附件：一、技專考招新制度問卷調查結果  
二、技專考招變革簡表(摘自技專考招公聽會資料)